

证券代码：600146

证券简称：商赢环球

公告编号：临-2019-090

##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全资孙公司终止购买房产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日，交易对方杭州昆润公司尚未足额返还所欠商赢盛世电商公司购房款项，且杭州昆润公司也未在 10 月 30 日前解除标的房产项上的抵押。目前，商赢盛世电商公司已收到杭州昆润公司返还的购房款人民币 1,700 万元，尚余 193,074,640 元及逾期违约金未返还，在尚未实际收到交易对方返还的全部款项之前，已付购房款无法全额收回的风险客观存在。公司将根据本次终止购买房产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并注意投资风险。

#### 一、关于终止购买房产事项的情况概述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2 月 12 日、2018 年 11 月 1 日、2019 年 4 月 17 日召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 12、27、37 次临时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商赢盛世电子商务（上海）有限公司购买房产的议案》、《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商赢盛世电子商务（上海）有限公司签署房产购买补充协议的议案》及《关于全资子公司重新签署〈商品房买卖合同〉和〈补充协议〉的议案》，并与杭州昆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昆润公司”）重新签署了相关购房协议和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购房协议》”），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孙公司商赢盛世电子商务（上海）有限公司（原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商赢盛世电商公司”）由购买杭州昆润公司所开发建设的昆仑商务中心b幢 5-12 层商品房变更为购买 5-8 层产品房（以下简称“标的房产”），交易总价由人民币 420,242,000 元调整为人民币 210,740,640 元。

由于杭州昆润公司未能及时履行《购房协议》规定的合同义务，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6 月 24 日、2019 年 7 月 5 日向杭州昆润公司发出《履行进展问询函》，要求杭州昆润公司就履行进展予以说明。2019 年 7 月 8 日，公司收到了杭州昆

润公司发来的《关于履行进展问询的回函》。公司由此得知并确认，因银行抵押未解除及其他原因，杭州昆润公司无法在《购房协议》约定的时间内将标的房产交付给商赢盛世电商公司，并请求商赢盛世电商公司将交付期限延期至 2020 年 1 月 5 日。

公司收到《关于履行进展问询的回函》后，考虑到杭州昆润公司未能及时履行相应的合同义务，影响了公司预期经营目的的实现。为维护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9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 41 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孙公司商赢盛世电子商务（上海）有限公司终止购买房产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一致决定终止本次购买房产事项，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处理与本次终止购买房产的相关事宜。

自公司决定终止本次购买房产以来，公司与杭州昆润公司就商赢盛世电商公司已付购房款人民币 210,074,640 元及逾期违约金的返还事宜持续进行沟通。2019 年 8 月 16 日，公司收到杭州昆润公司发来的《承诺函》，内容为杭州昆润同意终止公司与其签订的《购房协议》，并承诺在 2019 年 10 月 30 日前向公司依法偿还相应款项。同时，如标的房产能够在 2019 年 10 月 30 日前注销其上所有抵押登记的，公司有权选择继续按照《购房协议》条款约定购买该标的房产，杭州昆润公司同意无条件予以配合履行。

后续，如杭州昆润公司能够在 2019 年 10 月 30 日前注销标的房产上所有抵押登记，公司经营管理层将慎重考虑届时是否行使杭州昆润在《承诺函》中提及的按《购房协议》条款约定购买该标的房产的选择权；如杭州昆润公司未能在 2019 年 10 月 30 日前注销标的房产上所有抵押登记的，公司经营管理层将积极督促杭州昆润公司履行还款事宜。如杭州昆润公司未能在上述还款期限内按时履约，公司将在第一时间通过包括诉讼在内的法律手段追回上述款项，维护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7 月 10 日、7 月 25 日收到了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终止购买房产相关事项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9】1003 号）、《关于对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终止购买房产事项的二次问询函》（上证公函【2019】1051 号），公司收到上述问询函后高度重视，并组织相关人员对问询函中所述问题进行了逐项回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7 月

26日、8月17日披露的《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终止购买房产相关事项的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54）、《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终止购买房产事项的二次问询函〉的回复暨终止购买房产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59）。

## 二、本次终止购买房产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2019年10月30日向杭州昆润公司发送了《承诺履行进展问询函》，要求杭州昆润公司告知其解除标的房产之上所有抵押登记的进展情况，以及杭州昆润公司于2019年10月30日前依法向商赢盛世电商公司全额偿还相应款项的具体安排。

2019年10月31日，公司收到杭州昆润公司发来的《回函》，由于杭州昆润公司的整体授信与解除标的房产上抵押登记有密切关系，若解除该抵押需筹措巨额资金，故至今无法完成解抵押工作。为此，杭州昆润公司希望与商赢盛世电商公司终止双方签署的《购房协议》，其将按原路返还相应的款项。公司于当日再次发函要求杭州昆润公司详尽告知其偿还相关款项的具体时间与安排。

2019年11月1日，公司收到杭州昆润公司发来的《回函》，杭州昆润公司决定于2019年11月30日将剩余相关款项返还商赢盛世电商公司。由于杭州昆润公司未能根据《承诺函》的约定在2019年10月30日之前偿还相应款项，未能按时履约。公司已据此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委托上海潘登律师事务所向杭州昆润公司提起诉讼，通过司法强制手段督促其尽快履行还款义务，维护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 三、本次终止购买房产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本公告日，商赢盛世电商公司已收到杭州昆润公司返还的购房款人民币1,700万元，尚余193,074,640元及逾期违约金未返还。在尚未实际收到交易对方返还的全部款项之前，已付购房款无法全额收回的风险客观存在。

本次终止购买房产事项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任何实质性的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对本次终止购买房产事项造成的影响公司致以诚挚的歉

意。后续，公司将根据本次终止购买房产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2日